
客观、专业、洞察

季刊

OECD 税收政策和管理动态



上海财经大学公共政策与治理研究院

2020 年第三季

版权说明：

《OECD 税收政策和管理动态》月刊由上海财经大学公共政策与治理研究院制作。《OECD 税收政策和管理动态》每季 1 期，专业提供 OECD 有关税收政策、税务管理动态。

OECD 税收政策和管理动态工作团队：

负责：田志伟 周颖

参与：汪豫 贺越 田晨 罗佳莹 史良
陈天媛 张宁

目录

❖ 税基侵蚀与利润转移（BEPS）栏目.....	4
1. 全球论坛发布新的同行评审报告，并披露八个税收管辖区的合规评级.....	4
❖ 税收合作栏目	7
2. OECD 发布全球税收报告框架—为共享和零工经济中的数字化平台	7
3. 全球论坛秘书处提供新的工具包，以帮助各国成为《多边税收征管互助公约》的缔约国	8
❖ 税收政策分析栏目	9
4. 新的企业所得税统计数据为跨国企业的活动提出了新的见解	9
5. 在发展中国家建立税收制度对于克服新冠疫情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至关重要	11
❖ 转让定价栏目	13
6. OECD 和巴西联邦税务局邀请纳税人就与安全港条款设计和其他可比性考虑有关的转让定价问题提供意见.....	13
❖ 新冠疫情专栏	14
7. 亚太地区：国内税收方面的进展可能会因新冠疫情而受阻	14
8. 对全球经济提供支持：税收体系在应对新冠疫情中扮演什么角色？	16
9. 各国对新冠疫情危机做出了果断的反应，但未来面临着严峻的财政挑战	17

❖ 税基侵蚀与利润转移（BEPS）栏目

1. OECD 税收透明度与信息交换全球论坛公布了安圭拉、智利、中国、直布罗陀、希腊、韩国、马耳他、巴布亚新几内亚和乌拉圭等国新的同行审议合规评级

①

1.1 背景

2020年9月1日，税收透明度和信息交换全球论坛(以下简称全球论坛)发布了九份新的同行审议报告，评估这些国家是否符合国际透明度和信息交换要求标准。

尽管过去几个月新冠疫情的大蔓延造成了重大干扰，并且必须在虚拟环境下举行所有会议，但全球论坛秘书处和同行审议小组仍设法及时完成了最新一组报告的工作。自2017年以来，全球论坛共发布了80份第二轮同行审议报告。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所述。

1.2 内容

(1)安圭拉

将安圭拉的评级从“部分达标”改为“不达标”，这主要是由于两个主要缺陷，即：关于要求提供会计记录规则的实际执行程度和当局对同行提出的资料要求的重大失误。

后者源于组织失灵，以及与2016年泄密案相关的服务提供商突然关闭有关，该案件涉及律师事务所和企业服务提供商莫萨克·冯塞卡（Mossack Fonseca）。

(2)智利

① 资料来源：OECD(2020), Global Forum reveals compliance ratings from new peer review assessments for Anguilla, Chile, China, Gibraltar, Greece, Korea, Malta, Papua New Guinea and Uruguay
<http://www.oecd.org/tax/exchange-of-tax-information/global-forum-reveals-compliance-ratings-from-new-peer-review-assessments-for-anguilla-chile-china-gibraltar-greece-korea-malta-papua-new-guinea-and-uruguay.htm>

智利为“大部分达标”评级，并受到了对其实益拥有权立法范围的建议：虽然智利银行自 2016 年以来被要求确定其客户的实益拥有人，但此义务并未涵盖所有相关实体，并且实益拥有人的法律实体定义不完全符合国际标准。

智利将 EOI（涉税信息自动交换）的范围扩展到 137 个税收辖区，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智利一共收到了 61 个请求，发送了 28 个请求。同行普遍感到满意，并报告了很好的答复质量。

(3)中国

中国在上次评估中被认为是“达标”的，此次被给予了“大部分达标”的评级。

在审议期间，中国税务机关回应了合作伙伴的数百项要求，他们的做法被证实与国际标准一致。中国面临的主要挑战是获取公司和其他相关实体的实益所有权信息，这是正在进行的第二轮 EOIR（涉税信息自动交换）同行审查的一项新要求。对金融机构的监管主要依赖于保留这些信息，但对金融机构的监管与情况并不完全相符，应予以加强。

(4)直布罗陀

直布罗陀被评为总体“大部分达标”，其法律框架和 EOI 的实践大体上与标准一致。但仍有必要进行一些改进，以确保能够获得实益所有权信息，并加强会计信息方面的监督。虽然直布罗陀成功地答复了其合作伙伴的绝大多数请求，但在获取信息和按照标准解释所要求信息的相关性方面，仍有改进执法权行使的余地，以确保在所有情况下都能进行及时和有效的交流。

(5)希腊

希腊最新的同行审议获得了“大部分达标”评级。自 2013 年进行的上一次审议以来，希腊已经做出了许多改进，包括取消了大多数公司发行无记名股票的方式，以及建立了实益拥有人的名册。但是，发现所有权和会计信息的可用性存在缺陷，特别是对于船运公司。但是，此次同行审议查明了所有权和会计资料方面的不足，特别是航运公司。按要求交换资料的实践工作也仍然会延误。

(6)韩国

韩国在上次评估中被认为是“达标”的，而在此次第二轮评估中被评为“大部分达标”。该国的法律和监管框架基本符合标准。与上次审查相比，韩国收到的申请数量几乎增加了一倍，EOI 的实践做法也被确认与国际标准一致。在提供受益所有权信息方面需要做出一些改进。韩国还应确保能提供不活跃企业的所有权和会计信息。

(7)马耳他

马耳他新的同行审议结果是整体上“部分达标”，而其在第一轮报告得到的审议结论是：其 EOIR 实践为“大部分达标”。此次审议的主要关注点是确保获得实益所有权、会计和银行资料的执行和监督活动的有效性，特别是考虑到申报达标率。马耳他在审查期间还注册了大量不活跃的公司，这导致其未能向主要 EOI 合作伙伴提供信息。因此，此份报告建议该国加强执法、监督和监察活动，以减少和限制非活跃公司的数量。

(8)巴布亚新几内亚

巴布亚新几内亚在 2015 年加入了全球论坛，其在第一次全面审议中获得了“大部分达标”的评级。从建立一个功能齐全的 EOI 单位，到为有效的信息交流制定必要的程序和流程，这些努力都是肉眼可见的。但是，该国必须改进对有关实益所有权和会计资料可获得性相关法律的监测和监督。此外，虽然巴布亚新几内亚承诺签署《税务事项行政互助公约》，但它应采取积极措施来扩大其现有的条约网络，并确保其所有交换机制完全符合标准。

(9)乌拉圭

乌拉圭维持了该国在第一轮全面审议中获得的“大部分达标”的评级。自上次审查以来，它取得了重大进展，包括确保获得实体的实益所有权信息，并成为《税收事项互助管理多边公约》的缔约国。现在，它应确保在所有情况下都能及时访问银行信息。

❖ 税收合作栏目

2. OECD 发布全球税收报告框架—为共享和零工经济中的数字化平台^①

2020 年 7 月 3 日，OECD 发布了一个新的全球税收报告框架，即共享和零工经济背景下，平台运营商关于税收报告的标准规则（MRDP，the Model Rules for Reporting by Platform）。根据 MRDP 的要求，数字平台需收集住宿、交通和服务实现的收入信息，并向税务机关报告该信息。

随着数字化经济的发展，平台上的交易不能总是由第三方或纳税人提供给税务机关。数字化经济还意味着税收管理部门可以获得更多的信息，因为它将以前在非正式现金经济中开展的活动带入了数字平台。

MRDP 旨在帮助纳税人遵守其纳税义务，同时确保共享经济、零工经济与传统企业在关键领域的公平竞争。他们允许使用新颖的技术解决方案，并创建一个支持数字经济增长的可持续环境。

OECD 税收政策和管理中心主任 Pascal Saint-Amans 称，G20/OECD 的 BEPS 包容性框架批准了 MRDP，这证明了多边解决方案是有可能解决数字经济中的税收挑战，并且它们对税务管理机构、纳税人和企业均有利。

数字化经济带来了税收挑战，对此 OECD 提出了 MRDP 的战略方案。该战略旨在作为进一步发展的政策基础，以提高税收透明度，为数字经济的增长创造稳定的经济环境。开发这些指标是为了响应数字平台全球报告框架，这反映在 2018 年 OECD 向 G20 提交的《关于数字化带来的税收挑战》的报告以及《2019 年关于共享和零工经济：平台卖家有效税收》的报告中。经合组织税收管理论坛汇集了全球 50 多个最先进的税收管理机构。

为了更快速、连贯地执行 MRDP，OECD 现在将着手开展国际法律和技术框架的指导工作，以促进在 MRDP 背景下信息收集的自动交换。

^① 资料来源：OECD(2020), OECD releases global tax reporting framework for digital platforms in the sharing and gig economy, <http://www.oecd.org/tax/exchange-of-tax-information/oecd-releases-global-tax-reporting-framework-for-digital-platforms-in-the-sharing-and-gig-economy.htm>

3. 全球论坛秘书处提供新的工具包，以帮助各国成为《多边税收征管互助公约》的缔约国^①

3.1 背景

过去十年来，各国之间金融信息交换的迅速传播，使税务事项的透明度大大增加。与过去一样，国际合作对于打击逃税和提高各成员国国内税收收入至关重要。令人遗憾的是，许多发展中国家尚未从国际合作发展中获益，仍在努力实施其税收立法。

全球税务透明和信息交流论坛（以下简称全球论坛）是确保世界各地的税收辖区遵守并有效执行透明度和应要求交换信息的标准以及自动交换信息标准的主要多边机构。前述目标的实现需要通过强有力的监测和同业审查。全球论坛还开展一项广泛的能力建设方案，以支持其成员国执行这些标准，并帮助税务机关充分利用跨界信息共享渠道。

3.2 内容

新冠疫情使人们再次关注多边合作在打击逃税和帮助财政整顿方面的作用和重要性。根据其提供技术援助和支持能力建设任务的规定，全球论坛秘书处现已制作了一个为成为《多边税收征管互助公约》（MAAC）缔约国所需的工具包。该工具包提供了详细的指导，概述了加入 MAAC 的好处。报告概述了 MAAC 的主要规定、与其他条约和法律文书的关系，以及从准备阶段到批准书、接受书或核准书的签署和交存的逐步式指南。

MAAC 在 1988 年由经合组织和欧洲委员会联合制定，2010 年通过议定书修订，目前已成为在税务问题上多边合作的主要国际条约。截至 2020 年 7 月，有 137 个司法管辖区参与。MAAC 通过覆盖全球，在短时间内帮助建立了大量 EOI 关系，并帮助增加了税务机关可获得离岸信息支持的税务审计和税务调查数量。

^① 资料来源：OECD(2020), Global Forum Secretariat delivers new toolkit to help countries become Party to the Convention on Mutual Administrative Assistance in Tax Matters, OECD Publishing, Paris.
<http://www.oecd.org/tax/exchange-of-tax-information/global-forum-secretariat-delivers-new-toolkit-to-help-countries-become-party-to-the-convention-on-mutual-administrative-assistance-in-tax-matters.htm>.

在 MAAC 框架下，许多发展中国家已经开始执行自动交换信息的标准（包括共同报告标准和各国别报告）。

该工具包旨在为各国就是否加入 MAAC 做出知情决定提供便利，并指导各国了解应采取的步骤以及如何更好地为加入做好准备。为了便利和最大限度地使用该工具包，全球论坛秘书处将制作法文和西班牙文版本，不久将出版。

❖ 税收政策分析栏目

4. 新的企业所得税统计数据为跨国企业的活动提出了新的见解^①

2020 年 7 月 8 日，OECD 在其年度《企业税收统计》出版物中发布了新数据。这些新数据涵盖了总部设在 26 个税收辖区、在全球 100 多个税收辖区经营的近 4000 家跨国企业集团的全球税收和经济活动的汇总信息。

OECD 年度《企业税收统计》中发布的新数据是 OECD/G20 税基侵蚀和利润转移（BEPS）项目中基于跨国企业的国别报告要求得出的一项重要成果。

目前已有超过 135 个辖区在 BEPS 项目中通力合作，以解决跨国公司利用国际税收规则差异和不匹配进行避税的问题。根据国别报告，大型跨国企业必须在其经营所在的每个国家/地区披露有关其利润、有形资产、员工以及纳税地点的重要信息。国别报告（CbCR）为税务机关提供了分析跨国企业行为所需的信息，以进行风险评估，并且 2020 年 7 月 8 日发布的匿名汇总统计信息将有助于改进 BEPS 的衡量和监控。

2016 年匿名汇总的 CbCRs 统计数据已由 BEPS 包容性框架的成员税收辖区提供给 OECD。这一全新的数据集包含了关于跨国企业全球税收和经济活动的大量汇总数据，包括所得税前利润、支付的所得税（以现金为基础）、当年应

^① 资料来源：OECD (2020), New corporate tax statistics provide fresh insights into the activities of multinational enterprises, <http://www.oecd.org/tax/new-corporate-tax-statistics-provide-fresh-insights-into-the-activities-of-multinational-enterprises.htm>

计所得税、非关联方和关联方收入、员工人数、有形资产和跨国企业的主要业务活动。

虽然这些数据有一定的局限性，如：信息有限、信息混杂等，且无法从单一年份的数据中发现 BEPS 行为的趋势，但新的统计数据仍反映出了一些初步的结论：

- 报告利润的地点和经济活动发生的地点之间存在着错位，投资中心的跨国公司报告的利润份额与其员工和有形资产的份额相比相对较高。
- 在法定企业所得税税率为零的地方以及投资中心，员工人均收入往往较高。
- 平均而言，投资中心的跨国企业关联方收入在总收入中所占的比例更高。
- 不同税收辖区的业务活动构成不同，投资中心的主要业务活动是“持有股票和其他权益工具”。

应注意的是，虽然这些数据存在局限性，且此观察结果也可能反映出一些商业考虑，但从中仍可发现存在避税行为，并且，作为包容性框架正在进行的支柱二工作的一部分，应强调有必要继续解决剩余的 BEPS 问题即为应对数字化带来的税收挑战而进行的全球性的持续努力。

OECD 的最新数据分析还显示，企业所得税仍然是全球各国政府税收收入的重要来源，2017 年，在 93 个税收辖区中，企业所得税收入平均占总税收收入的 14.6%，而 2000 年这一比例为 12.1%。在发展中国家，企业所得税收入显得尤为重要，在非洲企业所得税收入平均占总税收收入的 18.6%，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占 15.5%，而在 OECD 则占 9.3%。

此外，第二版《企业税务统计》还首次收集了关于受控外国公司的资料，该规则旨在确保某些类别的跨国企业收入在母公司的管辖范围内纳税，以打击某些导致不征税或无限期推迟征税的离岸结构（BEPS 第三项行动）；还收集了关于利息限制规则的新数据，这有助于了解与执行 BEPS 第四项行动有关的进展情况。

5. 在发展中国家建立税收制度对于克服新冠疫情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至关重要^①

5.1 背景

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有助于促进对人类和地球至关重要的领域的行动。国内资源（主要是税收）为发展提供了绝大部分资金，发展中国家用这些资金修建道路、学校、医院、社会保护系统和其他关键服务所需的资金。随着 COVID-19 大流行的影响日益加深，发展中国家如何为可持续发展目标提供资金？

5.2 内容

今天发布的一份新报告着重介绍了 OECD 在发展中国家建立税收体系，为应对 21 世纪的税收挑战提供了一系列工具、经验和专业知识。

OECD 在为发展中国家官员提供税务培训方面有着悠久的历史。但是，发展中国家的税务部门需要的不仅仅是培训课程，还需要在影响 OECD 制定的新国际税收规则方面发挥更大的作用，尤其是那些针对银行保密和打击跨国企业激进税收筹划的规则。发展中国家在这些领域有很大的收益，因为其居民离岸资产的比例更高，对公司税的依赖也比 OECD 国家更大。

在 OECD 收入统计数据库中，发展中国家的税收与国内生产总值的比率约为 17.5%，几乎是 OECD 平均值的一半，这使得每一美元的税收收入都更加重要。随着国际透明度标准的实施，全球税务部门已经看到了好处，2019 年在境外持有的 8400 万个金融账户上交换的数据总计 10 万亿欧元，外资银行减少了 24%（4100 亿美元）于 2008 年至 2019 年期间在国际金融中心（IFC）的存款。透明度和信息交换全球论坛（全球论坛）和 OECD/G20 基础侵蚀和利润转

^① 资料来源：OECD (2020), Building tax systems in developing countries is vital to overcoming COVID-19 and achieving the SDG's, <https://oecd-development-matters.org/2020/07/09/building-tax-systems-in-developing-countries-is-vital-to-overcoming-covid-19-and-achieving-the-sdgs/>

移包容性框架（BEPS）的成员（包容性框架）远远超出了 OECD 的 37 个成员，其中很大一部分来自发展中国家。

发展中国家在制定有关信息交流和 BEPS 的税收规则方面具有发言权，帮助其在不同领域寻求帮助以支持其国内资源调动工作。作为回应，OECD 在 2019 年加大了对税收问题发展的关注，推出了一种更加系统化的方法，并得到了来自多个捐助者的灵活、集中的资金支持。例如，OECD 一直在与各国合作，就如何最好地利用税收政策支持可持续发展目标进行分析和提出建议。

同样，许多发展中国家的优先事项是增值税（VAT）改革，这是大多数低收入国家和发展中国家最重要的税收来源。现在有 100 多个司法管辖区参加了 OECD 全球增值税论坛，并通过了有关在电子商务中应用增值税的新标准。OECD 正在开发区域工具包，以帮助发展中国家实施这些标准并试行其他形式的双边支持。为了响应寻求实际帮助的呼吁，无国界税务检查员计划（TIWB）提供了经验丰富的税务官员与本地审计员一起进行现场审计。

如果没有合作伙伴，OECD 将无法完成任何此类工作。OECD 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UNDP）开展“无国界税收检查员”倡议，与非洲联盟委员会（African Union Commission）开展收入统计工作，与非洲税收管理论坛（African Tax Administration Forum）共同实施转让定价工作等等。OECD 还通过税收合作平台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银行集团和联合国进行了良性协调。

这些只是 OECD 标准、数据、指南和专业知识如何帮助发展中国家的税收政策制定者和税收管理者的几个例子。COVID-19 大流行使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更加困难，尤其是在筹资方面。确保 OECD 继续加深发展中国家对国际税收议程的包容和参与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重要。

❖ 转让定价栏目

6. OECD 和巴西联邦税务局邀请纳税人就与安全港条款设计和其他可比性考虑有关的转让定价问题提供意见^①

2020 年 7 月 30 日，作为 OECD 和巴西联合转让定价项目实施阶段的一部分，OECD 秘书处和巴西联邦税务局（RFB，Receita Federal do Brasil）发起了一项调查，以征询公众意见，并通报与开发安全港有关的工作和简化措施，以及其他有助于提高税收确定性的措施。

6.1 背景

2018 年 2 月，OECD 和 RFB 联合启动了“巴西转让定价”项目，以审查和分析巴西转让定价规则与 OECD 标准的差异。2019 年 12 月 18 日，该项目的研究结果与一份联合报告《巴西转让定价：朝着与 OECD 标准 1 趋同的方向发展》一起向公众公布。报告指出了巴西与 OECD 标准趋同的两种选择，同时加强其现有转让定价框架的积极属性。这两种选择都考虑充分遵守作为 OECD 标准核心的公平原则，同时力求保持简单性和确定性。在这方面，将考虑在适当情况下纳入目标明确、精心设计的安全港。安全港构成了确定或估算独立交易价格的简化方法，如果设计合理（符合独立交易原则）并在适当情况下（在指定的资格标准下）应用，则可以在简化和确定性方面获得重要的收益。它们还降低了纳税人的税务合规成本，有助于提高税收管理效率和税收确定性。在安全港可能不是适当工具的情况下，其他措施和做法也可促进税收确定性。这些措施和做法可能包括预先定价安排（APA，advance pricing arrangements），这也可以为在更复杂和风险更高的交易中实现税收确定性提供一个框架。

6.2 调查文件

^① 资料来源：OECD/(2020), OECD and Brazil's federal revenue authority invite taxpayer input on transfer pricing issues relating to the design of safe-harbour provisions and other comparability considerations, OECD Publishing, Paris. <http://www.oecd.org/tax/transfer-pricing/oecd-and-brazil-federal-revenue-authority-invite-taxpayer-input-on-transfer-pricing-issues-relating-to-the-design-of-safe-harbour-provisions-and-other-comparability-considerations.htm>

调查文件有英文和葡萄牙语两种版本，其中特别向在巴西有商业利益的纳税人、对巴西投资感兴趣的企业以及其他利益相关者发出公开邀请，通过提供他们对与制定安全港制度和其他有助于巴西税收确定性的措施有关的具体经验或评价，为正在进行的 OECD 和巴西联合转让定价项目作出贡献。此问卷的填写应有助于了解纳税人的具体情况和需要，这些信息有助于了解在进行可比性分析时可能出现的问题，而且在设计安全港或其他类似措施以确保税收的确定性时尤其需要这些信息。

❖ 新冠疫情专栏

7. 亚太地区：国内税收方面的进展可能会因新冠疫情而受阻^①

2020年7月23日，根据 OECD 的一项新研究显示，尽管 2018 年亚太地区各经济体在提高税收占国内生产总值(GDP)的比例和调动国内收入方面取得了良好进展，但预计税收收入将因新冠疫情 COVID-19 大流行而遭受到打击。

7.1 亚太地区及其经济体税收占 GDP 水平介绍

根据亚太经济体 2020 年的税收统计数据报告显示，在 2018 年，该报告所涵盖的 21 个亚太经济体中，超过三分之二的经济体(包括不丹、中华人民共和国、蒙古和瑙鲁)的税收占 GDP 的比例首次出现增长。各国家和地区的税收占 GDP 比例从印度尼西亚的 11.9%到瑙鲁的 35.4%不等，瑙鲁是唯一一个税收占 GDP 比例超过 OECD 平均水平(34.3%)的国家。11 个亚洲国家中，有 8 个国家的税收占 GDP 比例低于 20%，而在 10 个太平洋经济体中，有 7 个国家的税收占 GDP 比例高于 23%。

瑙鲁、托克劳和蒙古在 2017 年至 2018 年期间税收占国内生产总值(GDP)的比例增幅最大，分别为 6.4 个百分点、3.8 个百分点和 2.5 个百分点。这三个

^① 资料来源：OECD (2020), Asia-Pacific: Progress in mobilising domestic revenues likely to be set back by COVID-19, <http://www.oecd.org/tax/asia-pacific-progress-in-mobilising-domestic-revenues-likely-to-be-set-back-by-covid-19.htm>

国家或地区该比例的增加都是由于税收政策的改变，蒙古是对个人收入、酒精和烟草征收更高的税率，托克劳则是征收更高的烟草税，而瑙鲁是提高了一些税种的税率。另外，有 4 个国家的税收占国内生产总值(GDP)的比例提高了 1 个百分点以上，而不丹是唯一一个税收占国内生产总值(GDP)的比例下降超过 1 个百分点(1.4%)的国家。

报告显示，整个亚太地区的税收结构仍存在显著差异。在该报告涵盖的 21 个经济体中，2018 年有 10 个经济体的商品和服务税收占税收收入的比重最大。而在其余国家，所得税是税收收入的主要构成部分(但日本除外，社会保险缴款是日本税收收入的主要来源)。

7.2 新冠疫情对税收占 GDP 水平收入的影响

该报告包括一篇由亚洲开发银行(ADB)和经合组织(OECD)共同撰写的关于新冠(COVID-19)期间税收政策和行政作用的专题文章。研究发现，由于疫情影响，亚太地区的税收和非税收入可能会大幅减少，各国将以不同方式受到影响，而受到影响的程度和方式主要取决于该国的经济结构，那些依赖自然资源、旅游和贸易税收的国家会显得尤其脆弱。

报告也指出了在疫情背景下，各国在未来可能采取的政策应对措施。报告提出，与环境相关的税收在整个亚太地区将继续发挥重要的作用，并可能成为推动新冠疫情流行后绿色复苏的重要收入来源。2018 年，与环境相关的税收收入占 GDP 的比例从巴布亚新几内亚的 0.05%到所罗门群岛的 8.0%不等，而经合组织的平均水平是 2.3%。

7.3 报告的其他相关介绍

本报告的第七版包含 21 个经济体，其贡献的 GDP 产值占整个亚洲 GDP 的 75%以上，占太平洋地区 GDP 的 90%以上。本报告所包含的数据也包含在全球收入统计数据库中，其中包括 105 个经济体的可比税收和收入数据。

亚太经济体 2020 年的税收统计数据报告是一个联合性的年度出版物，参与方包括经合组织税收政策和管理中心、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发展中心(包含与

亚洲开发银行的协作)、太平洋岛屿税收管理协会和太平洋社区以及爱尔兰、日本、卢森堡、挪威、瑞典和英国等政府的支持。

8. 对全球经济提供支持：税收体系在应对新冠疫情中扮演什么角色？^①

新冠肺炎的爆发造成了近年来前所未有的健康危机和经济活动下降。控制和减轻病毒的传播是公共部门及当局减少疾病发病率和限制对卫生保健系统的压力的首要任务。

8.1 各国对于新冠疫情的应对措施

对于此次新冠疫情，大多数国家已经迅速有力地采取了行动，对城市封锁和其他遏制病毒传播的措施所造成的经济困难实施限制。正如我们在最新的税收政策分析(OECD, 2020a)中所强调的那样，尽管各国财政刺激方案的规模各不相同，但大多数都是有着重大效果的，某些国家甚至已经采取了前所未有的行动。政府最初的应对措施侧重于向家庭提供收入支持，向企业提供流动性，以帮助它们维持生存。随着危机的持续，许多国家对最初的财政计划实施了扩张。在城市封锁和其他遏制措施有所减弱的地方，政府已经实施或宣布了一系列扩张性财政政策来支持经济复苏。

然而，此次疫情的不确定性是非常大的，而持续的政策适应性将是应对疫情的关键。已经有证据表明，经济复苏不会是一个顺利的过程，一些国家将重新实行局部封锁，继续限制流动，而且面临着第二次和后续感染浪潮的风险。尽管增强信心通常需要一定程度的稳定性作为支撑，但鉴于当前疫情的不确定性，帮助恢复信心所需要的可能是政策的机敏度和灵活性。

^① 资料来源：OECD (2020), Supporting the global economy: what role for tax systems in responding to COVID-19?, <https://www.oecd-forum.org/posts/supporting-the-global-economy-what-role-for-tax-systems-in-responding-to-covid-19>

9. 各国对新冠疫情危机做出了果断的反应，但未来面临着严峻的财政挑战^①

2020年9月3日，根据OECD的一份最新报告显示，各国政府已经采取了前所未有的财政行动来应对新冠疫情（COVID-19）危机，但各国需要在财政挑战大幅增加的情况下对经济复苏提供支持。

9.1 各国积极采取税收措施，以应对新冠疫情

《税收政策改革 2020》描述了OECD成员国以及阿根廷、中国、印度尼西亚和南非最新的税收体制改革。报告确定了新冠疫情危机之前采取的主要税收政策趋势，并对从疫情爆发时点到2020年6月各国为应对该大流行病而采取的税收和更广泛的财政措施进行了评估。

报告显示，尽管各国应对COVID-19危机的财政方案规模各不相同，但大多数规模都较为庞大，许多国家采取了前所未有的行动。报告还指出，大多数国家对新冠疫情采取了分阶段的措施，随着危机的展开，逐步调整其财政方案。政府最初的应对措施侧重于向家庭提供收入支持，向企业提供流动性，以帮助它们维持生存。随着疫情的继续，许多国家扩大了最初的应对措施。最近的措施和讨论表明，各国经济复苏阶段将得到政府一些扩张性财政政策的支持。

报告指出，由于各国面临如此高的不确定性，政策的灵活性将是关键，针对性的支持措施应在需要的时间内保持，以避免造成疤痕效应。一旦复苏顺利展开，各国政府应从危机管理转向更结构性的税收改革，但政府部门必须小心，不要过早采取行动，因为这可能危及复苏。“现在，重点应该放在经济复苏上。一旦经济复苏站稳脚跟，各国政府应抓住机遇，建设一个更绿色、更包容、更有韧性的经济，而不是简单地恢复常态。”经合组织税收政策和行政中心主任Pascal Saint-Amans如此说道，“当务之急是环境税改革和税收政策，以解决不平等问题”。

^① 资料来源：OECD (2020), Countries have responded decisively to the COVID-19 crisis, but face significant fiscal challenges ahead, <http://www.oecd.org/tax/countries-have-responded-decisively-to-the-covid-19-crisis-but-face-significant-fiscal-challenges-ahead.htm>

公共财政面临的压力不断加大，要求更公平地分担负担的呼声不断上升，也因此为数字税收达成协议提供新的推动力。圣-阿曼斯表示：“税收合作对于防止税收争端演变成贸易战将更为重要。贸易战将在全球经济最承受不起的时候阻碍复苏。”

9.2 报告对于新冠疫情前后税收改革的概述

《2020 税收政策改革》还概述了新冠肺炎危机前实施的改革。报告强调了前几年确定的一些趋势的延续，包括低收入和中等收入家庭的个人所得税减免，以及在许多国家观察到的标准增值税(VAT)税率的稳定。公司税继续下降，但下降速度比 2019 年更快。

目前已取得明显进展的方面包括实施改革，确保对网上销售商品、服务和无形资产有效征收增值税，并采取符合 OECD/G20 税基侵蚀和利润转移项目的措施，以保护企业税基免受国际避税的影响。另一方面，与环境有关的税收方面的进展缓慢，改革集中在少数几个国家，范围有限。

报告还指出，与前几年相比，财产税有了显著变化，该领域的改革次数有所增加，通常旨在提高税收。

智库视野



研究院微信 研究院微博



主办

上海财经大学公共政策与治理研究院

上海市国定路777号

邮政编码：200433

电话：(021) 65908706

8615821746491 (田志伟)

官方微博：e.weibo.com/u/3932265304

邮箱：120286069@qq.com